证券代码：603778　　证券简称：乾景园林　　公告编号：临2022-040

#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3月11日，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全福、杨静夫妇与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旅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等系列协议，根据该等协议，在回全福、杨静夫妇将其持有的乾景园林108,295,827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16.85%）转让予海南旅投交割过户完成、回全福先生将其余所持股份中的71,082,480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11.06%）之表决权委托给海南旅投，海南旅投将持有公司108,295,827股股票，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合计控制公司179,378,307股股票（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90%）的表决权，海南旅投将实现对公司的控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前述协议履行为前提，控制权变更后，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下，以本次发行的数量上限测算，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海南旅投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将超过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三）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

因此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海南旅投免于发出收购要约。本事项已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2日